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明史紀事本末 第十三卷 胡藍之獄

太祖洪武二年冬□月，上欲以楊憲為丞相，問劉基。基素與憲厚，以為不可。上怪之，基曰：「憲有相才，無相器。夫宰相者，持心如水，以義理為權衡，而已不與焉者也。今憲不然，能無敗乎！」上曰：「汪廣洋何如？」基曰：「此褊淺。」上曰：「胡惟庸何如？」基曰：「小犢耳，將償轅而破犁。」上曰：「吾之相，無論於先生。」基曰：「臣非不自知。臣疾惡太深，又不耐繁劇，為之，且負大恩。天下何患無才，願明主悉心求之。如目前諸人，臣誠未見其可也。」六年秋七月，以胡惟庸為中書左丞相。

八年夏四月，誠意伯劉基卒。初，上既相胡惟庸，基大戚曰：「使吾言不驗，蒼生之福也；言而驗者，其如蒼生何！」因憂憤增疾。基嘗為上陳甌、閩事。蓋甌、閩之間，有隙地曰淡洋，其南抵閩界曰三魁，為饑盜藪，方氏所由亂，基奏於其地立巡檢司以控扼之。其奸民弗便也，相率挾逃戍之卒以叛，而大豪復陰持其突。基使子璉上書奏之，而不先白中書省。惟庸故銜基，使刑部尚書吳雲劾之，以淡洋踞山海有王氣，欲圖為基地，民勿與，則建立司之策以窘其人，致激變。疏入，上下有司，惟庸請加以重辟，又欲逮基子璉獄。上皆不問，而第令移文使基知。基乃馳入朝見上，不敢辨，惟引咎自責而已，亦不敢言歸。俄有疾，惟庸覘上念基息，乃陽為好者，以正月朔，挾醫來視疾。基飲之，覺有物積胸中如拳石。間以白上，上不省也。又三月，浸劇。使使問之，知不能起，驛舟護歸青田。亡何，竟卒。

□三年春正月，左丞相胡惟庸謀不軌伏誅。自楊憲、汪廣洋既敗，惟庸總中書政，專生殺黜陟，以恣威福。內外諸司封事入奏，惟庸先取視之，有病已者，輒匿不聞，由是奔競之徒趨其門下。魏國公徐達深嫉其奸邪，常從容言於上，惟庸銜之。達有閩者福壽，惟庸陰誘致為己用，為福壽所發。惟庸故起家寧國令，時太師李善長秉政，惟庸饋遺善長黃金二百兩，遂得召入為太常卿，累遷中書參政，遂與善長深相結，以兄女妻善長從子祐，貪賄弄權，益無所忌。一日，其定遠舊宅井中忽出竹筍，出水高數尺，諛者爭言為丞相瑞應，又言其祖父三世塚上，夜有光燭天，於是惟庸稍自負，有邪謀矣。會惟庸家人為奸利事，道關，榜辱關吏，吏奏之。帝怒，殺家人，惟庸謝不知。帝又究故誠意伯死狀，惟庸懼且見發，乃計曰：「主上草菅勳舊臣，何有我！死等耳，寧先發，毋為人束手寂寂。」而是時吉安侯陸仲亨、平涼侯費聚者，常犯法，帝切責之。二人懼，惟庸陰以權利脅誘之。二人素慝勇，又見惟庸用事，因與往來，久之益密。惟庸與御史大夫陳寧坐省中，閱天下軍馬籍，令都督毛驥取衛士劉遇寶及亡命魏文進等為心膂，曰：「吾有用爾也。」太僕寺丞李存義，善長之弟，惟庸之婿父也，以親故，往來惟庸家，惟庸令存義陰說善長以邪謀。惟庸又使指揮林賢下海招倭軍，約期來會，又遣元臣封績致書，稱臣於元，請兵為外應，皆未發。會惟庸子乘馬奔入輓輅中，馬死，惟庸殺輓輅者。上怒，命償其死。惟庸逆謀益急。而是時日本貢使適私見惟庸，惟庸約其王，令以舟載精兵千人，偽為貢者，及期，會府中力士掩執帝，度可取之；不可，則掠庫物泛海就日本，有成約。

正月戊戌，惟庸因詭言第中井出醴泉，邀帝臨幸，帝許之。駕出西華門，內使雲奇衝蹕道，勒馬銜言狀，氣方勃，舌駢不能達意。太祖怒其不敬，左右過捶亂下。雲奇右臂將折，垂斃，猶指賊臣第，弗為痛縮。上悟，乃登城望其第，藏兵複壁間，刀架林立。即發羽林掩捕，考掠具狀，磔於市，並其黨御史大夫陳寧、中丞涂節等皆伏誅，僚屬黨與凡萬五千人，株連甚眾。群臣請誅李善長、陸仲亨等，上曰：「朕初起兵時，李善長來謁軍門曰：『有天有日矣。』」是時朕年二□七，善長年四□一。所言多合吾意，遂命掌書記，贊計劃。功成，爵以上公，以女與其子。陸仲亨年□七，父母兄弟俱亡，恐為亂兵所掠，持一升麥藏於草間，朕見之，呼曰：『來！』遂從朕。既長，以功封侯。此皆吾初起時股肱心膂，吾不忍罪之，其勿問。」

癸卯，詔罷中書省，升六部官秩。仿古六卿之制，改大都督府為中、左、右、前、後五軍都督府。《祖訓》云：「自古三公論道，六卿分職，不聞設立丞相。自秦始制丞相，不旋踵而亡。漢、唐、宋雖有賢相，然其中多小人專權亂政。今罷丞相，設五府、六部、都察院、通政司、大理寺等衙門，分理天下庶務，事皆朝廷總之。」

□二月，致仕學士承旨宋濂以孫慎坐胡惟庸黨被刑，藉其家，械濂至京。上怒，欲誅之，皇后諫曰：「民間延一師，尚始終不忘恭敬。宋先生親教太子諸王，豈忍殺之！且宋先生家居，寧知朝廷事耶？」上意解，濂得發茂州安置。行至蕪州，以疾卒。

□四年春二月，有訴浦江鄭氏交通胡惟庸者。時四方仇怨相告訐，凡指為胡黨，率相收坐重獄。鄭氏素以孝義聞，兄弟六人，吏捕之急，諸兄爭欲行，其弟鄭湜曰：「弟在，乃使諸兄罹刑辟耶！」獨詣吏請行。仲兄濂先有事京師，暨弟至，迎謂曰：「吾家長，當任罪，弟無與焉。」湜曰：「兄老，吾往辨之。萬一不直，弟當伏辜。」二人爭入獄。上聞，俱召至廷，勞勉之，謂近臣曰：「有人如此，而肯從人為非耶！」即有之，擢湜為福建布政司參議。

二□三年夏五月乙卯，太師李善長自縊，虞部郎中王國用上書訟冤，略曰：「人情之愛其子，必甚於愛其兄弟之子。善長於胡惟庸，姪之親耳，於陛下，則子之親也。使善長佐惟庸成事，亦不過勳臣第一而已矣，太師、國公、男尚主，女納妃而已矣。且善長豈不知天命之不可幸求，當元之季，欲為此者何限？莫不世絕宮污，不保首領，此善長之所熟見也。人年邁，精神意慮鼓舞倦矣。偷安苟容，則善長有之，曾謂有血氣之強暴感動其中也哉？且善長子事陛下，托骨肉無纖芥之嫌。凡為此者，必有深仇急變，大不得已，而後父子之間或至相挾以求脫禍，未有平居晏然，都無形跡，而忽起此謀者，此理之所必無也。若謂天象告變，大臣當災，則殺人以應天象，夫豈上天之意哉！今不幸已失刑，而臣懇惻為陛下明之，猶願陛下作戒於將來也。天下孰不曰：『功如李善長，又何如哉？』臣恐四方之解體也。」不報。國用疏，解縉代草也。

命刑部以肅清逆黨事播告天下，南朝鮮公李善長，列侯胡美、唐勝宗、陸仲亨、費聚，已故侯顧時、陳德、華雲龍、王志、楊璟、朱亮祖、梅思祖、陸聚、金朝興、黃彬、薛顯，都督毛驥、陳萬亮、耿忠、於琥凡二□人。

二□五年秋八月丙子，靖寧侯葉升坐交通胡惟庸，伏誅。

太祖洪武□一年秋八月，命西平侯沐英為征西將軍，率都督藍玉等統兵征西番。玉，開平王常遇春婦弟也，長身頰面，有勇略。從遇春麾下，每戰先登陷陣，所當無前。遇春素稱於上，上亦以遇春故寵異之，累功至都督僉事。至是，同英討西番，擒其渠腰脖子，斬獲以千計，獲馬二萬餘匹，牛羊□餘萬，還，封永昌侯。

□四年秋九月，命永昌侯藍玉以征南副將軍同穎川侯傅友德討雲南，轉戰平之。

二□年春正月，命永昌侯藍玉為右副將軍，同宋國公馮勝襲金山，納哈出降之，並降其眾□餘萬。勝以誣誤召還，即軍中拜玉為大將軍。

二□一年夏四月，大將軍藍玉襲捕魚兒海，獲元主次子地保奴、后妃公主百三□餘人；吳王朵兒只等將相宮校三□人，男女七萬，馬駝五萬。上大悅，下璽書褒玉，比之衛青、李靖。

秋七月戊寅，大將軍藍玉遣人送元主次子地保奴及后妃公主等至京。既而有言玉私元主妃事，上大怒，曰：「玉無禮如此，豈大將軍所為哉！」元主妃聞之，惶懼自盡。玉還朝，上切責之，戒以率德改行。

□二月壬戌，封永昌侯藍玉為涼國公。先是，擬封玉梁國公，至是，改封涼，鑄其過於券。

二□三年春正月，西番蠻人復叛，命涼國公藍玉率都指揮罷能往大渡河邀擊之。玉討平岷川、雜道，克散毛峒，擒土目刺惹等萬餘人，置大水田千戶所。進平施南、忠建二宣撫司叛蠻。還，增歲祿，賜黃金、文綺，尋詔還鄉。

二□四年冬□月，命涼國公藍玉往陝西訓練軍士。

二□五年夏四月，涼國公藍玉捕逃寇祁者孫，遂略西番罕東之地。玉兵入罕東，遣都督宋晟徇阿真州，番眾皆遠遁。而會蜀故

降月魯帖木兒反建昌，使玉移師討之。至則裨將瞿能已大破其眾，月魯帖木兒走柏興。玉以計誘縛其父子，送京師斬之，盡降其餘黨，便宜請增設諸衛，且請籍民為兵。上報設諸衛，而不許籍民。遂班師。

二〇六年春正月乙酉，涼國公藍玉謀不軌，伏誅。初，胡惟庸之叛，有稱玉與其謀者。上以其功大，宥不問。後諸老將多沒，乃擢為大將，總兵征伐，甚稱上意。嘗措置陝西邊事，至蘭川，墜馬微傷，手詔慰勞之，比於中山、開平二王。然玉素不學，性復很愎，見上待之厚，又自恃功伐，專恣橫暴。畜莊奴假子數千人，出入乘勢漁獵。嘗占東昌民田，民訟之。御史按問，玉執御史，捶而逐之。先是，北征還，私其珍寶駝馬無算。度喜峰關，吏以夜，不即納，玉大怒，縱兵毀關而入。上聞之，不樂，並詰責其私元主妃，玉慢不省。嘗見上，命坐或侍宴飲，玉動止傲慢，無人臣禮。及總兵在外，擅升降將校，黥刺軍士，甚至違詔出師，恣作威福，以脅制其下。至是，征西還，意圖升爵。及命為太傅，玉攘袂大言曰：「我固不當為太師也！」恒怏怏，不樂居宋、潁二公下。間奏事，上不從，玉懼，退語所親曰：「上疑我矣。」乃謀反。當是時，鶴慶侯張翼、普定侯陳桓、景川侯曹震、舳艫侯朱壽、東莞伯何榮、都督黃恪、吏部尚書詹徽、侍郎傅友文及諸武臣嘗為玉部將者，玉乃遣親信召之，晨夜會私宅謀議，集士卒及諸家奴，伏甲將為變。約束已定，為錦衣衛指揮蔣瓚所告。命群臣訊狀具實，磔於市，夷三族。徽侯、功臣、文武大吏以至偏裨將卒，坐黨論死者，可二萬人，蔓衍過於胡惟庸。三月辛酉，會寧侯張溫、都督蕭用、沈陽侯察罕，坐藍玉黨伏誅。

九月，詔：「胡黨藍黨，除已捕在官者外，其未發，不究。」

谷應泰曰：

昔者太公賜履，南至穆陵，鬻熊論封，奄有江漢。以故土田圭瓚，勒之景鐘，而彤弓盧矢，銘之太常，用以分王功臣，永保厥世，甚盛典也。乃高帝刑馬，綰豨伏鑕，闔閭誓國，伍胥屬鏹，遺介推於綿上，試文種於地下，弓藏鳥盡，良足悲矣。明太祖力戰中原，躬擐甲冑，櫛風沐雨，賴茅土之爪牙，枕戈臥鼓，藉苴林之虓虎。

洪武三年，大告武成，論功行賞，公爵者〇人，侯爵者二〇八人，鐵券丹書，誓諸白水，河帶山礪，爰及苗裔，主非無勞之賜，臣亦非無功之奉也。獨奈何惟庸復壁藏兵，藍玉家奴衷甲，張敖不軌，逼漢祖於柏人，宣武稱兵，追黃鬚於姑孰，遂乃爵除五等，禍及三宗。然而推其始初，胡以傾邪升鼎耳，藍以寵利居成功，不學無術，器小任重，宜其及也。乃論者以光武保全功臣，所封不過大縣數四，所加不過特進朝請，故君臣之恩，始終不替，《鹿鳴》、《天保》，若魚水焉。然予考太祖之分封也，至尊貴者，無過南朝鮮食祿四千石，魏國食祿五千石，未嘗裂土自王也。至任用者，出師則本於廟算，還軍則歸之禁旅，亦未嘗得專征伐也。凡此內安外攘，勢若犬牙；強乾弱枝，何難控御。而乃以一人跋扈，遂疑尾大之圖，倉卒啟機，傳會難明之事，株連者四萬，失侯者二〇，周內深文，亦云慘矣！

夫淮陰、陽夏，就令關通，彭越、樂布，罪無相及。而況皂隸之後，漸乃式微；酌金之舉，以次削除。寧有朝登盟府，夕繫檻車，口血未乾，爰書遂擬。以致善長自縊，景濂道亡，蕭何三木而就徵，望之仰藥而自殺。豈尚功之典不設於齊侯，而議功之條不載於《周禮》耶？雖然，高帝晚年，甘露慶雲，屢書於冊，而醴泉之詐興，貶爵削封，播告於外，而伏甲之謀起，是則胡、藍之釁，抑亦鳳德之衰也。至若徐中山之忠志無疵，李岐陽之好學飭行，湯信公之聽命唯謹，沐西平之居貴不驕，竝皆攀龍鱗而有功，履虎尾而不咥。嗚呼！與畢、散之徒爭烈矣。